



花火书系三



魅惑妖王爱

一直风靡，梦有个传说

妖王天皇尊耀与妖王威震，就诞生下力量近似于神的子嗣

魅惑“能得到你”真是上天的恩赐

插文绘 青鸟之城

由巴斯林

生不完的爱

双猫记

顾天蓝

王雄成

红尘曲

我伸出手来捧着你像捧着怀里
对它说“妹妹”原来你只是一只猫
我将永远在你身边看着你

光明的长夜你睡已熟了

歌只唱到旧事，你我遥古的情谊



远！

格独特。

饱满生动，

盗或吸血鬼
势磅礴，可

望。

人物性格深
，具有强烈

独特的风

挑战思维、
挑战读者的思
人。背景可
也可以是近

章内容不
或温暖。

园可推理与
读的题材与
反响强烈的



精卷美第二輯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飞·魔幻. 第2辑/小狮主编.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7. 8
(花火书系)
ISBN 978-7-80680-548-0

I. 飞… II. 小…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131551号

花火书系

小狮 主编

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火街147号)

社长兼总编 李丽玮

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雅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165×235毫米 16开本 72印张 600千字

2007年8月第1版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80680-548-0

定价: 58. 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公司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410005)

目

录

特别推荐

魅惑妖王爱

文□夷梦

双猫记

幸福开满四叶草

文□光影涂鸦

青鸟之城

文□橘文冷

狐殇

文□狐倦

圣经和宿命

文□凯子」

生魂镇

文□由巴斯树

蝴蝶公子

文□莫默

幻影迷踪

永恒奏鸣曲

文□漆雕醒

长篇连载

冰魂破(二)

文□王雄成

读编互动



187



159



143



122



111



094



069



051



035 021



003



夷梦，处女座女子。

喜欢做白日梦、看帅哥（口水ing--）。

以追求早日过上早上起床写文，中午有人做饭，晚上出门逛街的米虫生活为目标
(原来是懒人一枚)。以和一群帅哥一起去寻宝为梦想。(花痴状，双眼冒心。笑---)。

写手组合“夜读社”成员。写文太率性而为，思想天马行空。不喜欢被格局，喜欢将奇幻恐怖言情青春校园冒险综合于一篇文中。期待某天自己的文能够吸引住所有读者挑剔的目光，令所有读者在自己营造的光怪陆离的小说世界中徜徉，欲罢不能。

05年开始混迹网络，发表作品数十万。文章散见于各种推理魔幻杂志。

长篇灵异玄幻小说《契约者怪谈(棠棣之华)》创作中。

关于作者

关于本文：

秦雯是我一篇长篇小说中的人物，那篇小说费了我不少心血，却被无数人打击，至今尚封存于电脑某角落。对此我心有不甘，誓要将她的名字闻达于天下，从此开始了我的短篇投稿之路。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如今离梦想还有一定距离，尚需努力。

言归正传，本文中，欧阳是我极喜爱的一个人物，英俊洒脱，法力高强。一开始我并没有打算把他写成北方妖王，结尾时突发奇想，遂造就了这样一个人物。其实连我都不知道，他对小雯的爱有多少，也许他是爱她的，但仍然欺骗了她。纸包不住火，总有一天所有谎言都将被戳穿，那个时候，他该如何面对小雯，小雯又该如何面对他呢？这是本文所设下的悬念，留给大家去想象，希望在大家自己所谱写的故事里，他们能有一个完美的结局。

特别推荐

Preferred

魅惑妖王爱

文口夷梦 图口阿布白

魅惑妖王爱

文口夷梦
图口阿布白





羿小鱼
推荐>

已经想不起此妞是在哪年哪月趴在了偶的QQ好友里，一直不曾说过多少话，也并没有什么印象。直到偶征集这期稿子的时候，此妞突然跳出来说给我投稿，多好的孩子啊，某鱼感动得那个泪啊。结果她的文一下子就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故事清新浪漫而不失神奇色彩，赞啊！

写这个作者简介的时候，此妞很主动地给偶发照片，结果偶再次被她的样子震撼了一小下。偶选了这张照片放上来，不过手里偷偷藏了她那张最漂亮的、古装造型如仙女一样清新脱俗的照片。如果你也喜欢她的文，如果你也想了解她的人，那么，赶紧来小鱼这里要夷梦的照片撒，小鱼独家珍藏，哇嘎嘎~~~~



一、忘了告诉你，我最擅 长的就是操纵植物

从早上出门开始，秦雯就觉得有人在跟踪她，可是当她猛地回头，甚至拿出镜子以化妆为掩饰映出身后影像时，却什么也没有。

她知道，自己遇到高手了。

不管如何，以不变应万变，才是上上之策。

她照常逛街，从城东逛到城西，城北逛到城南，充分发挥了逛街狂人的本事。一直到天暗下来，那跟踪者仍然跟在身后，她突然对他充满了兴趣，毕竟能忍受她逛街水平的人并不多。

肚子十分不识相地叫起来，她找了家西餐厅，点了份五分熟的牛排，兴致勃勃地大吃起来。在秦雯的生存哲学中，吃和玩是人生第一大事。

可是当她刚吞下最后一小块牛肉的时候，外面突然喧闹起来，警车的呼啸声此起彼伏。店里的食客都扑到窗前看热闹，只有秦雯兴趣缺缺地

吃着蔬菜沙拉。

忽然，看热闹的食客们都尖叫起来，像炸了群的牛，四处乱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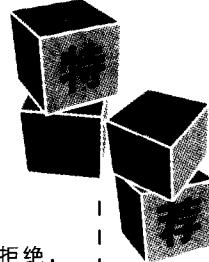
“上来了！逃犯上来了！”

逃犯？秦雯满足地喝了口红茶，正在奇怪，餐厅的门被一下子踢开了，尖叫声更盛，食客们都往厕所和厨房里躲。

进来的是一个中年人，如果不是手上拿着枪，乍一看还以为是位白领。他见整间餐厅只有秦雯一人临危不乱，想也不想就扑了过来，将她一把拎起来，用枪抵住她的头，对跟上来的警察叫嚣道：“别过来！再往前一步我就让她脑袋开花！”

秦雯觉得，这真是奇妙的一天，她一整天都被跟踪狂跟踪，临了还被逃犯劫持，概率如此低的事情统统都让她遇到了，她考虑要不要去买张彩票，说不定能中五百万。

“张东，放下枪，争取宽大处理……”警察叔叔们开始策略攻心，然而这个名叫张东的人显



然不吃这一套，挟持着秦雯，一步一步向楼下走去。

秦雯忽然抬起头，望向窗外，对面高楼上某一处阳台有一道亮光闪过，张东背后立刻多了一个红色的光点。就在她以为一切都要结束的时候，那光点突然震了一下，消失了，如同从未出现过。

她皱起了眉头，两人已经出了餐厅大门，门外有警方被逃犯勒索的车子，张东将她往车里一推，自己坐上了驾驶座。

就这样，逃犯张东从警方的层层包围中逃了出来，刚开始还有几辆警车尾随，张东的开车技术出奇的好，不消半个小时就将他们甩掉了。

秦雯安安静静地坐在副驾驶座上，张东有些奇怪，用审视的目光望向她，发现她也在看自己，还露出一道微笑：“请问，我们去哪里？”

张东脸部肌肉抽搐了一下，狞笑道：“荒无人烟的深山。”

“嗯，是个好主意。”秦雯微笑着点头。张东满脸诧异，这个女孩到底是神经太迟钝了，还是根本就是个白痴？

可惜，他没有考虑最后一个可能性。

车开进了山里，直到完全没有了路，四周都是林立的参天古树。张东挥动手枪：“下车！”

秦雯乖乖下车，枪口抵住她的腰，张东突然觉得这么年轻的女孩就这么杀了太可惜了，淫笑两声，说：“把衣服脱

掉。”

“不要。”秦雯非常直接地拒绝，“看了不该看的东西，你会长针眼的。”

“妈的，你敢戏弄老子！”张东扑过来，粗鲁地撕她的衣服，忽然，他的动作凝滞了，秦雯握着他的手腕，钻心的疼痛传来，他脸色大变，举起枪，秦雯眼光一闪，那枪竟然如同红糖一般融化，可怜的劫匪面白如纸，他突然知道自己犯下了天大的错误。

“你……你不是人……”张东瘫在地上，秦雯丢了一个不屑的目光给他，“你是在说你自己吧？你禽兽不如！”

“是，我禽兽不如，女仙饶命……”张东非常识时务地跪地求饶，秦雯歪着脑袋，正在想该怎么处置这个人，他却乘她不注意，一下子扑了上来，手上多了一根冰锥，“妈的，我这就送你成仙。”

可惜他又错了，冰锥停在秦雯头上三寸，一条手腕粗的藤蔓像蛇一般缠住他的身体，在他的尖叫声中将他紧紧卷到了半空。

“抱歉，我忘了告诉你，我最擅长的就是操纵植物。”秦雯满脸歉意地耸了耸肩。

话音还未落，空中突然腾起一群鸟类，逃难般冲进苍茫的天空。她奇怪地回过头，脸上的表情一下子凝固了，一团灰蒙蒙的雾气从山林深处蔓延过来，速度极快，那灰雾中隐隐能够听到鼎沸的人声。



“鬼……鬼市蜃楼！”秦雯大叫一声，什么也顾不得了，撒开脚丫子，使出吃奶的力气，朝来的方向冲去。可怜的张东被吊在空中，尖声呼救，却只能看着那灰雾一点一点朝他涌来，直到将他完全淹没。



二、我可以让你走，不过你得先赔我车

也不知道跑了多久，秦雯累得实在不行，终于停下了步子。她大口喘着粗气，才发现自己已经到了山脚的高速公路旁，这一路狂奔，竟然跑出了一百多里。

她回过头，鬼市蜃楼早就看不见了，只是隐隐间还有极微弱的人声传来。

“幸好跑得快。”她后怕地抚了抚自己的胸口，以后还是不要再贪玩了，遇到没长眼睛的坏人，还是在市区解决比较安全。不过……她看着面前绵延的高速公路，现在她要怎么回去？

正在犯愁，一辆银白色的跑车忽然风驰电掣般驶过来，停在她面前。车门在她惊讶的目光中缓缓摇下，露出一张极为英俊的脸，身上灰色薄麻西装昭示着他绝对不凡的身份。

“你……”秦雯愣了两秒，忽然扑过去，抓住他的衣襟，凶神恶煞地说：“说！为什么跟踪我！”

那男子一点都不生气，巧妙地从她手中挣脱开来，笑道：“没办法，我也是受人所托，要考验你的力量。”

秦雯的目光很危险：“这么说来，阻止警方

狙击手的也是你？”

男子露出一个不置可否的表情：“如果你连这样的小歹徒都对付不了，李先生也不用请你去了。”

秦雯大怒：“我管你什么李先生朱先生的，统统去死吧！”说完，一脚狠狠地踢在车上，车身立刻凹下去一块。她拂袖而走，跑车挡在她面前，她怒道：“好狗不挡道！”

男子的表情很无辜，“我可以让你走，不过你得先赔我车，法拉利，价值三百万美金，修一次十万RM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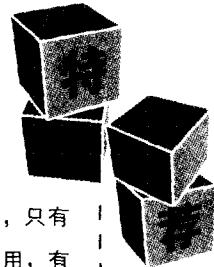
铁质大门沉稳地打开，银白色法拉利缓缓地驶了进去，一座漂亮的欧式庄园出现在秦雯的面前，漫山遍野的红蔷薇后是一座仿中世纪城堡的大公馆。秦雯看得两眼发直，这个李先生到底是什么人，竟然有钱到这种地步。

下了车，秦雯亦步亦趋地跟在那男子的身后，他叫欧阳澄澈，据他自己介绍，出自某个除魔世家，现为李先生服务。

两人被仆人带到书房前，经过李先生同意，门终于打开，秦雯看见黑色办公桌后的男子，大约四十多岁，并不十分英俊，但非常有气质，浑身上下透着一股霸气，硬是把一方书桌坐成一座城池。

“你就是澄澈说的那个天生的异能者？”李先生饶有兴趣地打量她。

所谓的天生异能者，即是生来便具有异能的人，是上天的宠儿，不出世的奇才。



Preferred

秦雯用眼睛斜了欧阳澄澈一眼，小声说：“你怎么知道我是天生异能者？”

欧阳澄澈望向别处，当作没听见。

“李先生，您找我，到底有什么事？”秦雯不想浪费时间，直截了当地问，李先生微微一笑，说：“你能通过澄澈的考验，想必不会差到哪里去。那么，我有一个不情之请。”

“请说。”

李先生嘴角上扬出一个好看的弧度，“我希望你到鬼市里去，救我儿子出来。”

世人相传，深山之中，时见闹市，远观有楼台殿阁，人群熙攘，一派繁华景象。然其为鬼市，为鬼怪妖魔赶集之所，凡人欲入而不可得，若机缘巧合，得以入内，则永不能返也。

秦雯听到鬼市两个字，什么话也不说，转身就走，却被欧阳澄澈一把拉住，“你就不考虑一下？”她奋力挣扎：“有没有搞错，鬼市啊！我又不是不要命了，你的修车钱我会还你的，放手！”

“秦小姐，如果你愿意走这一趟，无论你要什么，我都可以给你。”李先生站起身来，脸色变得严肃，秦雯不满道：“既然你那么有钱，可以让其他人去啊，为什么偏偏是我？”

“如果没有天生的异能者，就不能使用‘朔日镜’了。”欧阳澄澈插嘴道。

“‘朔日镜’？”秦雯停止挣扎，这

面镜子她听说过，传说是上古神器，只有深受神灵恩宠的天生异能者才能使用，有了它，就可以自由出入任何结界。

所谓的鬼市有去无回，就是无法走出笼罩鬼市的结界，如果有了‘朔日镜’，也许真的可以……

李先生见她略有动容，将桌子上的盒子向前推了推，然后打开盒盖，里面有一面造型古朴，但看上去并无特别之处的镜子。只是在开盒的一刹那，秦雯看见盒子周围慢慢出现了一个个极小的空间漏洞，它的真实性不容置疑。

“可是鬼市里都是妖怪，太危险……”

“澄澈会和你一起去。”李先生皱起眉头，“如果你能成功救出我儿子来，朝日财阀的所有资金，都将成为你口袋里的零用钱。”

“朝日财阀？”秦雯差点坐地上去，他所说的难道就是那个被誉为亚洲第一财阀的家族企业吗？这么说来，这个李先生就是上个月刚刚上了财富杂志的总裁李冰晟？

这个条件太诱人，只要能够完成任务，她这一辈子就不必为生活发愁了，各种各样的甜食可以随便吃。

“好！我一定会把令公子带回来的。”秦雯觉得自己说得很悲壮，只是她没有发现，李冰晟的嘴角挑起了一抹若有似无的笑。



三、您是修行了上万年的妖怪了吧？

李冰晟的儿子李小坏是在去年的三月进入鬼市的。那时他十二岁，疼爱儿子的李冰晟带他去爬山，两人在山里莫名其妙地迷了路，只能露营。可是第二天一早，李冰晟醒来，儿子已不在身边，他找遍了整座山，也没见到儿子的影子。后来，有异能者告诉他，那天正好是妖怪们一年一度赶集的日子，李小坏想必是不慎走入了鬼市。

鬼市，有去无回。思念儿子的李冰晟动用了所有力量，终于找到了传说中的“朔日镜”。这几日正是鬼市开市的时候，如果要救李小坏，只能在这几日进鬼市里去。

欧阳澄澈和秦雯第二天就进了山里，除了朔日镜之外，他们没带任何不必要的东西，想来市集里也不缺食物。

两人来到昨天吞噬张东的地方，四周很安静，欧阳澄澈皱着眉头环视四周，说：“应该没错，鬼市的入口就在这附近。”他回过头，看见秦雯正靠在一棵树下，双腿有些微微战栗，他轻笑一声：“你在发抖？”

秦雯脸一红：“谁……谁在发抖！赶快把镜子拿出来，打开结界，咱们……早去早回。”

欧阳澄澈也同意早去早回的说法，从背包里拿出镜子，镜面在阳光的照耀下闪烁着怪异的光芒。忽地，镜子中射出一道黑光，打在虚空，却出现了一个黑色的大洞，洞口周围像晕开的浓墨一般飘荡。

他毫不犹豫地走了进去，一闪就不见了，秦雯迟疑了一下，想想李家那数不清的钱，狠狠心，也跳了进去。

可是她立刻就后悔了，这一跳，不偏不倚，正好落进了一方池子里，她不会游泳，挣扎了几下，才发现池水只到她的胸口。她艰难地从池里爬起来，才发现欧阳澄澈站在池边，双手环胸，一副看笑话的模样：“秦小姐，你刚才的入水动作真是优美，颇有跳水健将的风范。”

“你……”秦雯正想反驳，却发现他的目光在自己的胸口扫来扫去，她低头，发现T恤在浸水之后变得非常透明，甚至可以看见里面的内衣。

她尖叫一声，连忙躲进旁边的树后，运用法术让衣服迅速干燥。欧阳澄澈看得呆了，木木地说了句：“原来是粉红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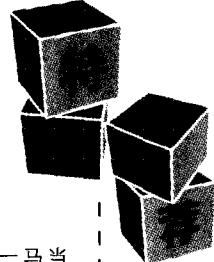
“色狼！”一只小皮鞋不偏不倚正好打在欧阳澄澈的头上。

秦雯红着脸，一边运起法术一边观察四周。这是一座小庭院，院墙并不高，可以听到外面叫卖的声音。

看来鬼市和人类的市集没什么不同，只是不知道那些妖怪都是什么模样。

就这样想着，一只脑袋突然从院墙外伸了出来，吓得她一屁股坐在地上，那人灵巧地翻墙入内，穿着古装，但模样却和人类无异，只是带着浑身的妖气。

秦雯还没反应过来该如何应付，那妖怪竟然跪了下来，慌张地说了声：“对不起。”然后跃过城墙，逃之夭夭。



Preferred

“啊？”秦雯完全呆住，和闻讯赶来的欧阳澄澈对望一眼，都看见彼此眼中的讶异。

如果在凡界小妖怪害怕法力高强的异能者还说得过去，可是……这里是他们的地盘啊！

不过……看起来并不是坏事。

弄干了衣服，两人也翻墙出来，看见热闹得令人咋舌的集市，每个人都和人类没有多大差别，只是身上或强或弱的妖气在出卖他们的身份。

第一次看到这么多妖怪，秦雯感觉很新鲜，他们穿着各种各样的衣服，有时髦的现代装，也有大方的古装，甚至连欧洲中世纪服饰和古希腊罗马服饰都应有尽有。

“这是怎么回事？”秦雯问身边的欧阳澄澈，“怎么像在集体模仿人类？”

“我也不知道……”欧阳澄澈显然比她还要吃惊，定了定神，说：“还是找李家公子要紧。”

秦雯立刻表示同意，可是……妖海茫茫，要如何找起？

两人瞎逛了一会儿，终于决定使用最原始最笨的方法。

问。

这个方法危险极大，如果暴露了身份，他们很可能会被众多的妖怪分吃掉。不过，他们带了小妖的内丹，可以让身体里带着一丝极微弱的妖气，对于人类来

说，这已是极限。

欧阳澄澈是男人，自然应该一马当先，他找了个看上去慈眉善目卖馄饨的老妖怪，拿出李小坏的照片，尽量露出无害的笑容，说：“大爷，您见过这个小男孩吗？”

那老妖怪怔怔地看着他，好半天都不说话，仿佛要看进他心里去，两人发现势头不好，正打算开溜，却听那老怪物惊叹道：“太厉害了，这位大人，想必是修行了上万年的妖怪了吧？”



四、难道妖怪们在进行人类模仿秀？

“呃……”欧阳澄澈诧异地回过头望了秦雯一眼，他看起来像修行上万年的妖怪吗？秦雯回了他一个同样诧异的目光，明确告诉他：不像！

他定了定神，露出一道深沉的笑，下巴朝照片一指：“您见过吗？”

老妖怪这时候才认真看照片，脸上露出诧异的表情：“这……这不是城主的宠物吗？”

“宠物？”欧阳澄澈和秦雯大吃一惊，连忙问到底是怎么回事。那老妖怪说，这个人类小孩去年机缘巧合之下进了鬼市，被一个猫妖抓住，想要吃掉，却被出巡的城主救了下来，当作宠物带回宫里去了。

魅惑妖



秦雯听得目瞪口呆，原来妖怪也有将人作为宠物的癖好……

谢过那个老妖怪，秦雯将欧阳澄澈拉到一个僻静处，小声问：“现在怎么办？”

“只能去城主的宫殿了。”欧阳澄澈眉头紧皱，秦雯知道别无他法，但鬼市的城主是什么人，谁也不知道，唯一可以肯定的是，那座宫殿，必然十分凶险。

“怎么进去？”虽然秦雯胆子很小，但既然来了，就不能无功而返。

“会有机会的。”欧阳澄澈抬起头，望向远处。秦雯顺着他的目光看去，在众多建筑物的深处，矗立着一栋古希腊风格的宫殿，即使是在这个布满妖气的地方，那里的气息也足以令人战栗。

中午的时候，两人的肚子都饿了，便找了家小餐馆，点了几样小菜。令他们感到奇怪的是，这里连吃的东西都和人类的食物差不多，而且味道很好。秦雯大口大口地嚼着，忽然听到窗外传来一阵女人的尖叫声，她立刻竖起了耳朵，作为JAY的铁杆粉丝，非常清楚这样的叫声代表着什么。

莫非妖怪明星出现了？

她丢下食物，不顾欧阳澄澈的阻拦，来到小客栈的阳台，一眼便看见许多女子漫天飞舞，追逐着一个白色的光球。原来没有明星，她有些失望，正准备回去将鸡腿啃完，却感觉眼前一花，白色光球落在了她的怀里，光芒退去，竟然是一根玉石簪子。

“好漂亮！”她兴高采烈地回到自己的座

位，献宝似的举到欧阳澄澈面前，“你看，好漂亮的簪子，而且里面还蕴含着强大的力量，想必是件宝贝吧？”

欧阳澄澈脸色一变，这根簪子……

忽然，一群女妖从窗外冲了进来，气势汹汹地望着她，眼中透出深沉的嫉妒：“把它还给我！那是我的！”

秦雯睁大眼睛看着她们：“你们这么多人，我还给谁啊？”

“给我！给我！”女妖们争先恐后地叫起来，甚至大打出手，丑态毕露，秦雯奸计得逞，笑得花枝乱颤，欧阳澄澈的所有注意力都在那根簪子上，他突然有不好的预感。

这个时候，一只狮子威严地走了进来，原本喧闹的客栈立刻静得能听见众妖的呼吸。秦雯诧异地看着那只狮子来到自己面前，向自己低头行礼：“这位小姐，请到我背上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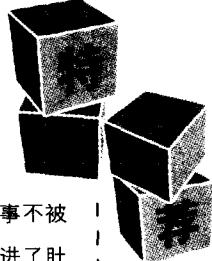
“呃……为什么我要到你背上去？”秦雯露出一个傻傻的表情。

狮子抬起头，注视秦雯两秒，忽然露出惊讶的神色：“小姐，请恕我失礼，您的修为如此之高，为什么不去参加城主举行的盛宴？”

“你从哪里看出我修为高了？”秦雯不以为然。

“您能将自己的妖气隐藏得如此之好，所变化的人形又近乎完美，在这鬼市之中，您的修为恐怕仅在城主之下。”

狮子这一通话说完，原本争夺簪子的众女妖全部跑得没了影子，秦雯与欧阳澄澈对视一眼，原来这个鬼市的妖怪们真的在进行人类模仿秀！



Preferred

“哈哈，这都被你看出来了。”秦雯干笑两声，把簪子举到它面前，“你又是谁？这个又是什么？”

“我是城主的坐骑。”狮子毕恭毕敬地道，“今天是城主选妃的日子，那根月华簪就是信物，谁能得到它，谁就是城主的王妃。”

“啪嗒”一声脆响，秦雯的椅子腿轰然断裂，跌坐在地上，巧事年年有，今天……真的特别多……回家后一定要买彩票！

“请您骑到我背上来吧，我带您去见城主。”

秦雯连忙凑过去，欧阳澄澈一把拉住她的胳膊，“你疯了？”

“我没疯，不知道城主长什么样子，当他的妃子也不错呢。”秦雯骑上狮子，朝他挤了挤眼睛，这可是个接近李小坏的好机会，如果不好好把握她就是傻瓜。

欧阳澄澈只能眼睁睁看着狮子将她带走，一种恐惧感从他的心里升起来，令他战栗。他沉默了一阵，叫过店小二，问道：“你知道怎么样才能参加城主的盛宴吗？”



五、我要嫁了，新郎是鬼市的城主！

狮子把秦雯交给一个狐妖之后就离开了，那狐妖似乎是宫里的女官，热情地带

着她去沐浴更衣，为了小妖内丹的事不被发现，她只得将那珍珠般的东西吞进了肚里。

沐浴完毕，几个花妖送来了婚纱和珠宝首饰，经过狐妖的精心打扮，秦雯看着镜子中的自己，忽然觉得好陌生，这真的是她吗？她一向邋里邋遢，平时能把名牌穿成地摊货，可是如今的她，却美得令眉眼充满魅惑的狐妖也黯然失色。

“秦雯姑娘，您看，女人还是需要打扮的。”狐妖看着镜子中的她，眼中浮现一丝淡淡的嫉妒，转瞬即逝，却被秦雯尽收眼底。

狐妖为她披上洁白的婚纱，说：“姑娘，今晚城主要举行盛宴，款待从各地来的大妖怪。他会在盛宴之上宣布封您为王妃。”

盛宴？秦雯微微吃了一惊，这么说来，她只能在宴会上才能看见城主了？

狐妖和花妖都退了下去，秦雯一个人呆呆地看着镜子中的自己，突然想到，她竟然要结婚了，而且嫁的是鬼市的城主，要是让一直说她嫁不出去的叔叔知道了，不知道会是什么表情。

想到这里，她猛地拍了拍自己的脑袋，她到底在想什么啊，他们来这里是为了救李小坏，而不是相亲！

门，在她身后无声无息地开了，她立刻跳了起来，一道白光闪过，她刚刚坐的椅子立刻变为了飞灰。



“谁？”秦雯一跃而起，跳出窗外，看见五个形态各异的妖怪分站在院子的五个角落，布成五行阵形，长满浓密青草的土地浮现金色的五行图形，而她，恰好站在阵形正中。

“你们是谁？”秦雯仿佛变了一个人，冰冷的眼神扫过五只妖怪，其中一只猫妖冷笑道：

“轩辕城主的王妃，进了这个五行阵，你还想逃吗？”

“我与你们无冤无仇，为什么要攻击我？”秦雯咬牙问。

另一只鹰妖脸色阴沉，“轩辕城主根本没有资格娶你，你该嫁的是我们的王！”

秦雯一愣，他在说什么？一直乏人问津的她什么时候变得如此抢手？

“鹰烨，不要跟她废话，立刻带她回去！”

猫妖大喝，手一翻，一张天罗地网迎头罩了下来，秦雯却一动也不动，只是猛地望向那只嚣张的猫妖。

另外四妖脸色大变，“猫释！小心！”

但是晚了，他们的话还没说完，猫释脚下的草猛地疯长起来，缠住他的双腿，平时柔弱的青草此时竟然如刀子一般锋利，刺进了他的肉里。

猫释一声惨呼，跌倒在地上，双腿已经血肉模糊，五行阵相生相克，环环相扣，一损俱损，其他四妖受了阵法反弹，一起往后重重跌去，天罗地网也消失于无形。

“五行中木克土。”秦雯冷冽的目光落在猫释的身上，“你在五行阵中站在土方，我操纵植物的力量正好可以克制你。我不知道你们是谁，但是你们太轻敌了。”

一阵嘈杂的脚步声传来，狮子带着一群妖兵赶了过来，五妖一惊，连忙挣扎着从地上爬起，化作五道光芒朝天边飞去。

“秦雯小姐，您没事吧？”狮子如今已变作狮头人身，向她恭敬地一拱手。秦雯皱起眉头，“他们是谁？”

“他们是南方妖王柏度的部下。”狮子一边命令部下去追一边答道，“与城主有世仇，想必是想以劫持小姐来威胁城主。”

秦雯没有再问，狮子闪烁的眼神很明白地告诉她，他有所隐瞒。不过，那五只妖怪说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听他们的口气，就像知道她的真实身份似的。

今晚的盛宴，到底隐藏着什么秘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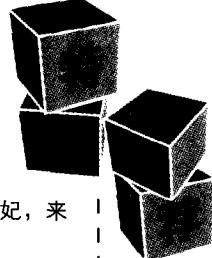


六、异能者，你真是上天的恩赐！

宫殿的大厅完全仿照现代欧式宫廷所建，巨大的水晶吊灯闪烁璀璨的光芒，身穿制服的侍者端着名酒在宾客中穿行，长桌上放着各式餐点，空气中弥漫着香水和食物的香味。

欧阳澄澈坐在角落里，几乎全世界知名的妖族都到了，从吸血鬼到九尾狐，个个修为都极高，如果让他们知道他是人类，他恐怕只能横着出去。

“不知道轩辕城主的妃子是什么样的女人呢。”旁边一个身穿大红长裙的火妖对同伴说，语气里充满了羡慕，“轩辕城主修为极高，人又少有的俊美，不知道什么样的女人才能配得上



Preferred

他！”

“月华簪选出的王妃，应该不会差到哪里去吧？”她的同伴道，“不过……我听说……”

火妖脸色一变，连忙做了个噤声的动作，拉着同伴躲到角落里去了。欧阳澄澈眉头紧皱，那种恐惧感又冒了出来，他突然有些怀疑，他和秦雯是否真的有本事全身而退。

人群中骚动起来，欧阳澄澈抬头，看见一位身穿十七世纪英国国王服饰的男子缓缓从旋转楼梯走下，一头黑色的发，面容极为英俊，看上去不过二十多岁的模样，眉眼间有一股邪气。

原来他就是鬼市之主——东方妖王轩辕。

“很荣幸能够邀请诸位来参加我的宴会。”东方妖王道，嘴角始终带着那一抹若有似无的笑意，“今天是我大喜的日子，我东方世家世代相传的‘月华簪’已经为我选出了鬼市的女主人。”

大厅的门缓慢而沉重地打开，门后有光透进来，耀得宾客睁不开眼睛。在那白光之中，一位身穿洁白婚纱的女子一步一步走了进来，轻柔的透明纱幔罩在她的头上，一直垂到胸前，若隐若现的美比倾国倾城还要让人震撼。欧阳澄澈完全呆住了，他怎么从来没有发现这个女孩有这样的潜质？

轩辕牵起秦雯的手，将她带到自己身

边，道：“我来向各位介绍我的王妃，来自人界的蛇妖秦雯姑娘……”

蛇妖？欧阳澄澈一时没有反应过来，过了两秒才想起自己和秦雯所佩戴的内丹都取自小蛇妖。

“请等一下，城主。”一个女声传来，轩辕城主脸色一冷，看见狐妖女官手中牵着一根铁链走了进来，铁链的另一头系着一个男人。

看到那人，秦雯和欧阳澄澈脸色都变了。

张东！那竟然是张东！

“火莲，你带个人类来这里做什么？”轩辕怒道，“还不快给我下去！”

“城主，我是来拆穿这个女人的面具的。”火莲冷笑一声，指着秦雯道，轩辕眼中迸出杀意，“火莲！你发什么疯！如果再不退下，就别怪我无情！”

“城主！你被这个女人骗了！”火莲踢了张东一脚，“告诉城主，这个女人是谁？”

“她……她是人类……”张东吓得六神无主，连忙不迭道。宾客们都大吃一惊，开始窃窃私语，火莲得意地说：“这个女人吃了蛇妖的内丹，可她骗得了别人，骗不过我。城主，请您立刻杀了这个女人。”

轩辕还没来得及说话，旁边一个吸血鬼就不满地道：“轩辕城主，您要娶一个人类做王妃？”